

公安县孟溪大垸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招 标 公 告

招标编号：HBGA-202401SL-001001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公安县孟溪大垸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服务已由湖北省水利厅、湖北省农业农村厅以鄂水利函〔2021〕701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公安县水利和湖泊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项目出资比例为政府投资：100.0%。招标人为公安县水利和湖泊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鸿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公安县孟溪镇孟家溪镇、甘家厂乡、章田寺乡三个乡镇和黄山头镇马鞍山村。

建设规模：孟溪大垸灌区于上世纪60、70年代基本建成并开灌，设计灌溉面积32.11万亩，覆盖孟家溪镇、甘家厂乡、章田寺乡三个乡镇和黄山头镇马鞍山村。为解决现状渠道淤积渗漏，渠系建筑物破损严重，实际灌溉面积逐年减少，运行管护较为困难的问题，拟对孟溪大垸灌区进行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改造涉及水源工程65处，输配水工程232km，排水工程180km和智慧灌区工程。

其他：/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公安县孟溪大垸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

标段划分：无。

计划勘察设计/勘察/设计服务期：30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4-02-03。
其中：/。

2.3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独立法人营业执照；2). 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甲

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灌溉排涝）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3). 投标人须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4). 业绩要求：近5年承接过灌区类或泵站类勘察设计业绩；5). 人员要求：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水利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技术负责人须具有水利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6). 信誉要求：①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②没有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指被本招标项目所在地县级及以上水（或住建、或公共资源交易）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该区域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③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④在近三年内发生重大勘察设计质量问题；⑤没有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⑥没有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⑦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⑧在湖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平台建立信用档案；⑨不存在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3（14）目规定的不得存在其他情形。7). 财务要求：近三个年度年均利润大于0元。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

3.4 本次招标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3.5 本项目属性：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6 其它要求：/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给予或不给予）经济补偿。给予经济补偿的，招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进行注册登记，并下载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指南)。

5.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4年01月03日至2024年01月08日24: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交

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4年01月25日09时00分

6.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7. 投标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澄清答疑（如有）等。

8.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公安县人民政府-公共资源及政府采购专栏(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公安县水利和湖泊局

地 址：公安县斗湖堤镇

荆江大道71号

邮 编：434300

联 系 人：王立周

电 话：13669069001

传 真：

电子邮件：

网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代理机构：湖北鸿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公安县潺陵新区潺陵大道

（金隆大厦）第1幢
109、205-209室

邮 编：434300

联 系 人：刘青艳

电 话：15571652077

传 真：

电子邮件：

网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2024年01月02日

备注：/。